

##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5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0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参加通讯表决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赫男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2016年10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购北京九五智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以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参与认购北京九五智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430725，证券简称：九五智驾）非公开发行股票65,354,675股，认购价格10元/股，认购总额为人民币653,546,750元。

详细内容请见刊载于2016年10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认购北京九五智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赫男、王志成回避

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刊载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6 日